

# 瀋河回族区统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区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以落实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为抓手，做好统计数据发布解读，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一) 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我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托区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宣传报道统计系统中的特色亮点，主动做好社会关注的重要指标数据的解读工作，着力提高统计数据发布质量。共计公开权责清单事项 16 条，发布“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公报”1 期，统计信息 5 篇。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在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没有出现应公开而不予公开的办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2023 年区统计局未出台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文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统计媒体宣传阵地建设，结合市“洛阳统计”和区“美丽新瀋河”微信公众号同步发布五经普、统计调研等各类信息 36 条，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统计服务，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进行。

(五) 监督保障：为进一步加强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局专门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同时，对组织管理、办事程序、工作要点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按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进一步提升了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程度。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不足，比如政府信息公开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公开信息意识不强，撰写发布的信息质量需进一步提高。

在今后的工作中，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积极主动公开信息。定期更新政务公开内容，及时、准确、全面提供各类统计数据及信息，针对社会关心、关注的热点数据，积极进行回应，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和实效。二是提高信息公开质量。下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培训工作力度，强化信息公开意识，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单位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出现因申请人在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而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